

证券代码：400069

证券简称：吉恩 5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费洪国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8,692,54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3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列席 5 人，独立董事王大树、祝雪松、杨言辰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王玉林、宋洋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以往审计工作中，能够做到勤勉尽责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，考虑到该所对公司财务情况已比较熟悉，基于保持业务合作的连贯性等因素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8,692,54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《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58,692,54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辽宁普凯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严丹、郝籽函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该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辽宁普凯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6 日